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和股份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解除股份质押的情况

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控股”)于2018年7月5日将其持有的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士兰微”)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万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为士兰微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7月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和股份重新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3)。

2019年6月27日,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及士兰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2,000万股股份的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

二、本次股份重新质押的情况

(一)本次股份重新质押的具体情况

1、出质人：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

2、质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3、质押登记日：2019年6月27日

4、质押股份数量：2,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

5、质押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士兰控股及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已于2019年6月27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该部分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

7、质押期限：自2019年6月27日起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士兰控股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513,503,2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14%，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本公告日，士兰控股已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13,55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6.39%，占公司总股本的10.33%。

2、士兰控股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士兰微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士兰控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本公司作为实际借款人能够按期足额偿还贷款。

3、本次股份质押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股份质押不会导致士兰控股对其所持本公司股份表决权的转移。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本公司及士兰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4、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9日